

# 論基督的絕對首要性

## 教宗本篤十六世與傳統神學觀點綜論

談良辰<sup>1</sup>

每個世代的人們都在追問「基督首要地位」的確實性、有效性與永恆性。本文作者針對此議題，首先分析中世紀聖多瑪斯與真福董思高對於「沒有罪，沒有降生奧蹟」曾有過的探討；接著討論當代學者在面對宇宙性基督這一議題時，如何運用「基督絕對首要性之立場及其聖經根據」，指出耶穌基督降生的理由超越罪惡、超越人類的歷史、並含蓋整個宇宙的幅度。最後以教宗本篤十六世《納匝肋人耶穌》一書，指出耶穌基督是「新梅瑟」，而其「子性」的救援幅度，含蓋整個宇宙。

### 一、前言：論基督的絕對首要性

基督教宗教的信仰核心是耶穌基督。歷史上，有人稱祂為「偉大的聖人」、「先知」；祂在世時自稱「人子」；受難以後，門徒宣認祂已復活，且祂就是「成為血肉的天主子」、是要來的「默西亞」、是「三位一體的天主之第二位格—聖子」。無論人們對祂的認識如何，有一點是無可否認的，藉著對祂的信

<sup>1</sup> 本文作者：談良辰先生，東吳大學資訊科學系畢，曾任擎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現任電子出版業之技術顧問，並就讀於輔大神學院教義系。

奉，重塑了整個世界文明，且這個影響仍繼續不斷地持續至今。

近代以後，自然科學的進展快速，實證主義的影響滲透到各個層面，文學也被要求科學化，現代聖經研究亦然，能夠被檢驗的才是符合理性的，也才是實在有效的。各種文學批判方法、詮釋方法應運而生，並被運用在聖經的研究上。二十世紀特別著重於聖經歷史性的研究，運用歷史批判法試圖還原、或甚至重構作者寫作當時的背景，並以之檢驗聖經敘述的歷史性。特別對四部福音中，哪些是真正耶穌基督說過的話，哪些是作者自己的理解或因傳教的需要所加上來的。

現任教宗本篤十六世在 *Jesus of Nazareth* 一書（以後簡稱本書）的〈前言〉指出：「成了血肉」這個歷史事件，是聖經信仰的基礎；當我們提到它時，我們實際上是承認天主真正地進入了歷史之中。也正因為降生奧蹟的歷史性，基督信仰也必定暴露在歷史批判的方法之下，這也是此信仰的本質要求使然<sup>2</sup>。既然信仰的基督與歷史的耶穌是同一位，只要這位「在萬有之先就有，萬有都賴祂而存在」<sup>3</sup>者，繼續主導整個宇宙的進展，每一代的人們都將繼續地追問：基督的首要地位之確實性、有效性與永恆性。

<sup>2</sup> Joseph Ratzinger Pope Benedict XVI, *Jesus of Nazareth*, translated from the German by Adrian J. Walker (San Francisco : Ignatius Press 2008), Forward, p.xv. (中文由作者自譯，以後簡稱 *Jesus of Nazareth*)

<sup>3</sup> 《哥羅森書》—17。

當自然科學的進展將人類的視野無限地擴大後，解構了長期為宗教所把持的心靈，人的物質性幅度似乎與宇宙物質性幅度結合了起來。長期以來，基督宗教的啓示告訴人們，自己是由天主肖像所創造的，然而物理科學與天文學的發展，似乎不斷在挑戰這個啓示的權威性，迫使人們不斷地懷疑：人真是最高級的受造物嗎？人是宇宙間最高的精神嗎？道成人身的耶穌基督是天主彰顯自己神聖之愛之最崇高的行動嗎？當代神學家拉內（Karl Rahner）說：

「科學的世俗化世界向基督教挑戰，要求她重新思考她一直在理論上、但也許是不加深思地相信的東西：上帝處於我們能設想的一切東西之上。」<sup>4</sup>

事實擺在眼前，宇宙的浩瀚讓人感到極度不安，人類的歷史遠比地球和宇宙的歷史短暫，若耶穌基督是為了救贖人的罪惡而降生成人，基督宗教教義能否給科學所揭示的宇宙一個滿意的答覆：這位救主如何可能是宇宙的救主？基督宗教基於原罪論所建立的救贖論，如何解釋宇宙也需要耶穌基督的救贖？為何人類的救贖與宇宙的救贖有關？要答覆這些問題，當代神學家回過頭來探討一個中世紀曾辯論過的問題：如果亞當沒有犯罪，耶穌基督是否仍會降生。事實上，這個問題在今天看來，不再只是一個表面性的、假設性的問題，它隱含著一個重要的、

---

<sup>4</sup> 約翰·麥奎利, 何光涵, 高師寧譯, 《二十世紀宗教思潮：1900~1980年的哲學與神學之邊緣》(台北：桂冠圖書, 2006), 401頁。以後簡稱《宗教思潮》。

更深的問題：這位曾經降生成人的天主子，相較於宇宙悠久的歷史，其角色是否仍具首要性（primacy）？或者，基督是否是絕對首要（absolute primacy）？

傳統天主教信理神學較為支持聖多瑪斯的觀點，認為耶穌基督降生的主要理由，是為了人類的救贖；當代許多神學家則轉而支持董思高的觀點：耶穌基督降生的首要理由，是天主的愛，祂因愛而自由決定了創造，因此無論人是否有原罪，耶穌基督仍會降生，並成為宇宙的基督，帶領整個受造物朝向天主的光榮。教宗本篤十六世在《納匝肋人耶穌》書中，論及基督是「天主的肖像」時，引用教父們的說法認為：

「當天主以自己的肖像造人時，祂的目光朝向將要降生的基督，並以此『新亞當』的肖像造人，此新亞當即是人類的標準。最重要的，耶穌是『子』的嚴格意涵—祂與父是一個實體（substance）。祂要吸引我們全都進入祂的人性及子性（Sonship）中，在祂內完整地歸屬於天主之中。<sup>5</sup>」

按此說法，完美的人性存在於降生的耶穌基督，因此祂是新亞當，此新亞當是在造人之前，就已在天主的「預知」（*prevision*）中，為要使所有的人都能依附於耶穌基督完美的人性得到「義子性」（*sonship of filial adoption*），進而歸屬於天主。

教宗在這段敘述中，並未提到原罪的問題，這不表示祂認為耶穌基督的降生在天主的計畫中，不是為了救贖人的罪惡，

---

<sup>5</sup> *Jesus of Nazareth*, p.138.

因為教父們在引用保祿的話<sup>6</sup>稱耶穌基督是新亞當時，所指的是受難、復活的耶穌基督。教宗設想新亞當是天主造人的標準，他在舊亞當之先<sup>7</sup>，是為要帶我們進入天主的恩寵之中。因此，教宗進一步說：

「這給了成為天主子女這個概念，一個動態的特質 (quality)：我們並非從起初就是現成的 (ready-made) 天主的子女，但我們被計畫藉著愈來愈深地與耶穌的共融逐漸成為天主的子女。我們的『子性』，某結果是跟隨基督。稱天主為父，成為了對我們的召喚：生活得像一個孩子，一個兒子或女兒。<sup>8</sup>」

「成為天主的子女不是一種依賴，更是佇立在那支持人的存在、賦予人意義和尊貴的天主之愛的關係中」<sup>9</sup>。換句話說，教宗認為天主因著愛，在創世之前就已預定 (predestination) 了降生奧蹟，目標是使所有在基督內的人，都得到天主子女的身分，並以此身分愛天主—跟隨耶穌基督對天主父的愛。不過，天主的這一預定計畫，包含了人類的救贖，人是因著耶穌基督的救贖，才得到「義子」的身分。人的義子性是依附著耶穌基督的子性。所以，人是按照耶穌基督的肖像造的，而耶穌基督的肖像，其意義含著救贖。

<sup>6</sup> 羅五 14：格前十五 22, 45。

<sup>7</sup> 非時間之先，因為耶穌基督的永恆性，因此指的是優先性。

<sup>8</sup> *Jesus of Nazareth*, p.138.

<sup>9</sup> *Ibid*, p.139.

不論是中世紀的聖多瑪斯、董思高，亦或教宗的論點，都可以發現一種介於救贖與天主之愛作為基督降生理由的一種張力。在當代強調人的潛能無限而傾向於不談原罪所帶來的影響的思潮之下，似乎必須讓宇宙的基督與天主的愛建立直接的聯繫，而人類的救贖是宇宙進化的一部分，與宇宙的基督本質上是可分割的。

本文要跟隨教宗在書中所提到耶穌基督「子性」(sonship)的脈絡，探討耶穌基督的絕對首要性 (absolute primacy of the Christ)，與人類救贖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分由以下脈絡進行：

首先，本文將分析中世紀聖多瑪斯 (St. Thomas Aquinas) 與真福董思高 (Blessed John Duns Scotus) 對於「沒有罪，沒有降生奧蹟」(no sin, no incarnation) 曾有過的討論，探討兩位神學家的主要觀點是否有絕對不相容之處，以及教會傳統信理神學對此問題所抱持的立場如何。

接著，我要討論當代學者在面對宇宙性基督這一議題時，如何運用董思高一向主張的「基督絕對首要性之立場及其聖經根據」，指出耶穌基督降生的理由超越罪惡、超越人類的歷史、並含蓋整個宇宙的幅度，耶穌基督是阿耳法 (Alpha)，亦是敖默加 (Omega)。然後，我要再由形上學的推論，來尋求這一論點的哲學基礎。

最後，要再回到教宗本篤十六世在《納匝肋人耶穌》書中，以耶穌基督是「新梅瑟」的進路，來探討祂的「子性」的救援幅度，依然是含蓋整個宇宙：「新梅瑟」的救援角色，如何彰

顯出耶穌基督的絕對首要性；並由此肯定聖多瑪斯觀點對於維護耶穌基督的絕對首要性，仍然是不可或缺的要素。

## 二、中世紀的爭論與傳統信理神學的立場

方濟各會學者 Ilia Delio 在“Revisiting The Franciscan Doctrine of Christ”一文中，引述 Karl Rahner 的話說：「恩高學派的基督論，從未被教會訓導所拒絕，但亦可說，它也從未被教會所擁護過」<sup>10</sup>。的確，在奧脫所著《天主教信理神學》中，論到道成人身的相對預定或絕對預定的爭論時說：

「在多瑪斯派學者與司各脫斯<sup>11</sup>派學者之間，有一種爭論，即探究道成人身的首要動機，是人類的救贖，抑或是天主的光榮。如果是前者，那麼人類始祖未陷原罪，道成人身就可以沒有（相對預定）。如果是後者，即使人類沒有原罪，天主聖子仍會降生成人，以便使創造工程臻於至善之境。但他所取的，將是不能受苦的身體（絕對預定）。多瑪斯學派者主張相對預定論，司各脫斯學派者則主張絕對預定論。……我人可以援引許多聖經經文，來給聖多瑪斯的意見作證。這些經文都明示聖子降世成人，為要救贖世人脫離罪惡，聖經從未表示，若人類沒有原罪，聖子仍會降世成人。教父們一致宣稱：道成人身與人類原罪息息

<sup>10</sup> Ilia Delio O.S.F., “Revisiting the Franciscan Doctrine of Christ”, *Theological Studies* 64.1 (March, 2003), p.3.

<sup>11</sup> 本文譯為蓮恩高。

相關，後者是前者的先決條件。聖奧斯定說：『假如世人沒有迷途沉淪，人子就不會來……。他為什麼要到世上來呢？為了拯救罪人（弟前一15）。他到世上來，沒有其他的理由。<sup>12</sup>』

奧脫的意見，並非教會訓導的定論，他本人亦未如此定論。他的立場乃根據聖經中一切有關道成人身的經文，都指向對人類罪惡的救贖，因此他說聖經從未表示人類若無原罪，聖子仍會降世成人，他認為這也是聖多瑪斯的確切立場。既然聖經沒有表示無原罪聖子仍會降世成人，就應該維護聖經及教父們的意見。

然而，雖然聖經從未表示人類若無原罪，聖子仍會降世成人，我們仍可問兩個問題：

1. 聖經是否明確表示：聖子降世成人的「首要目的」是拯救人的原罪？
2. 聖經論及聖子降生成人以救贖人類之根源為何？

關於第一個問題，我們可以說：聖經並未斷言拯救人的原罪是聖子降世成人的「首要」理由。「天主聖子降生成人，為了救贖世人」的信理，亦不意味在救贖世人的目的之上，沒有更高的理由。在這一點上，當代學者有更多的討論，容後詳述。

第二個問題讓我們回到聖經尋求亮光：「基督在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就為我們死了，這證明了天主怎樣愛我們」（羅

---

<sup>12</sup> 奧脫著，《天主教信理神學》上冊（台中：光啓，1967），292頁。

五 8)。在此節經文中，指出聖子降生成人、為罪人而死，是為了顯明天主對人的愛，此愛之高深長闊，不惜於聖子之犧牲，顯明天主的愛是降生成人與基督受難之最高目的。

「但恩寵絕不是過犯所能比的，因為如果因一人過犯大眾都死了：那麼，天主的恩寵和那因耶穌基督一人恩寵所施與的恩惠，更要豐富地洋溢到大眾身上。」（羅五 15）

為此，聖子降生的目的與效果，絕不僅止於赦免罪過，更在於施與天主豐富的恩寵，這恩寵遠高於罪惡之效果。換言之，天主對人的愛與恩寵，是聖子降生拯救罪人的理由。

聖多瑪斯在《神學大全》中討論「縱然人沒有犯罪，天主是否仍會降生成人」之命題時認為：

「既然聖經處處都根據原祖的罪，而指陳降生成人的理由；所以，更宜於說天主安排了降生成人的工程，是為治癒罪。準此，如果沒有罪，也就不會有降生成人。」

聖多瑪斯認為，我們對此問題的理解不應超過聖經所啓示的，若聖經所顯明耶穌基督降生成人之救恩，處處都是為了拯救罪人，我們就更應該說「沒有罪，沒有降生成人」。然而，聖多瑪斯並不以此限制相反的可能，因為他繼續說：「誠然，天主的全能並不受限於此：因為縱然沒有罪，天主也可以降生成人。<sup>13</sup>」換句話說，聖多瑪斯的立場是站在「因為所有的人

<sup>13</sup> 聖多瑪斯，《神學大全》，第三集第一題第三節正解。

都犯了罪，都失掉了天主的光榮」<sup>14</sup>，由原罪的後果與耶穌基督救恩工程的效果來肯定原因。

另一方面，董思高的立場，在於維護天主的絕對自由。當天主依其絕對的自由意志選擇了創造世界，就是啓示了祂的聖愛（divine love）。他在 *Ordinatio* 明確地表達基督的降生成人，不能是預知為罪之偶然造成的事件，而是因天主從永恆中，預知為一種更直接貼近目的的善。因此，他提出天主預知降生成人奧蹟的四個次序<sup>15</sup>：

1. 天主以最高的善認識祂自己。
2. 祂認識所有的受造物。
3. 祂預定某些得到光榮和恩寵，也以消極地不預定某些得到光榮和恩寵。

---

<sup>14</sup> 羅三 23。

<sup>15</sup> Maximilian Mary Dean, *A primer on the absolute primacy of Christ* (New Bedford : Academy of the Immaculate, 2006), pp.15~16.

“Hence this is the order followed in God's prevision. First, God understood Himself as the highest good. In the second instant He understood all creatures. In the third He predestined some to glory and grace, and concerning some He had a negative act by not predestining. In the fourth, He foresaw that all these would fall in Adam. In the fifth He preordained and foresaw the remedy—how they would be redeemed through the Passion of His Son, so that, like all the elect, Christ in the flesh was foreseen and predestined to grace and glory before Christ's Passion was foreseen as a medicine against the fall, just as a physician wills the health of a man before he wills the medicine to cure him”.

4. 他預見所有這一切都在亞當中墮落。
5. 他預定和預見救贖—它們如何地藉由祂的聖子受難而拯救，所以在以預知基督受難作為對抗罪惡的良藥之前，所有的選民、肉身的基督，都已被預知和預定得到恩寵和光榮，就好像一個醫生願意醫治病人的之前，他先願意病人獲得健康。

對董思高來說，罪的拯救是耶穌基督降生成人的必要理由，如同醫生醫治病人的，有病人是醫病的必要理由一樣；但是，人的罪並非降生成人的充足理由。若亞當的罪是基督降生成人的充足理由，代表天主的最偉大的工程會是偶然的，表示天主最偉大的工程—耶穌基督的道成人身—不會成就，只因為亞當沒有犯罪。因此，董思高在 *Opus Parisiense* 寫道：

「因此，我宣稱如下：首先，天主愛自己。第二，祂愛自己為了他者，且這是一個有秩序的愛。第三，祂希望被一位有至高無上的愛者來愛祂—此為某外在於祂者的愛。第四，祂預知此聯合的性體，必定以至高的愛來愛祂，即使沒有人犯罪。<sup>16</sup>」

董思高從他微妙<sup>17</sup>的形上學推論出發，他認為天主的愛是無限的，天主的意志密切地聯繫於祂的愛。

「天主可以不意願偶然的存有，也就是不意願它們的存在；祂若沒有真的愛它們，祂不會創造它們。如果祂決

<sup>16</sup> *A primer on the absolute primacy of Christ*, p.16.

<sup>17</sup> 他被稱為微妙聖師（Subtle Doctor）。

定創造了它們，無論如何，祂必定按它們適切的價值，真正地愛了它們。天主自由地向人啓示祂自己：然而如果祂啓示了祂自己，祂的啓示行動將具備有善、道德的完整性。祂的意志不能是任意的。<sup>18</sup>」

換句話說，天主一旦意願了，祂的意願獲致的行動具有無上的愛與善。天主預定了降生成人的基督，能夠以最完美的愛，聯合所有人在祂的愛之中，祂的意志必然取決於祂最崇高的愛，而不是一個次要的善。

關於奧脫引用聖奧斯定的意見：「祂為什麼要到世上來呢？為了拯救罪人（弟前一15）。祂到世上來沒有其他的理由」，這是奧斯定在證道詞中所提到的。似乎斬釘截鐵地限定了聖子降生的唯一理由是為拯救罪人。然而，我們在聖奧斯定的其它著作中，不難找到更高的理由，例如：

「為堅固我們的望德，沒有甚麼比給我們證明天主多麼愛我們那樣必要。甚麼比天主聖子紳尊成為我們人性的夥伴，可以提供給我們這一（愛的）事實的更顯明的標記呢？」（《論天主聖三》卷十三第十章）

「天主降來的主要原因是甚麼？不是為顯示天主對我們的恩愛嗎？」（《啓蒙教理講授法》第四章）

「有目共睹的人，並不是人應該效法的：無形可見的

<sup>18</sup> A. Vos, H. Veldhuis, E. Dekker, N.W. den Bok and A.J. Beck ed., *Duns Scotus on Divine Love* (England: Ashgate Publishing Limited, 2003), pp.215~216.

天主，才是人應該效法的。所以天主降生成人，為呈現在人面前，使人可以親眼目睹祂，可以效法祂。」（《證道集》第三七一篇第二章）

「天主降生成人，為了使人成為天主。」（《證道集》第一二八篇）

這些摘錄清楚地呈現出聖奧思定的思想：天主子降世之「主要理由」，是向我們顯明天主的愛，是使我們能目睹天主、效法天主、使人成為天主。這些理由，都是比「拯救罪人」更深的根源。但為要達到這些最深的根源之目標，「拯救罪人」是第一步，沒有這第一步，後面的目標亦無法達成，「因為世人都犯了罪」。換句話說，聖奧斯定的立場並非反覆不定，而是有著次序性，顯明天主的愛與拯救罪人在耶穌基督降生奧蹟中的一體性，天主之愛是根源與終向，救贖是其間的直接目的與效果。

誠然，若從罪惡的效果來看，若沒有罪人，耶穌基督沒有理由要來。然而，我們不能說我們「完全地」透悉了天主的預定，事實上，以我們的理智不能明白天主預定工程的全部理由。另一方面，從耶穌基督拯救罪人的效果來看，降生成人的效果「將人性推進或提升至更大或更高者」<sup>19</sup>，此超越的效果也必定在天主的預知之中，因此天主預定降生成人，不受限於亞當的罪惡，其最高的目的—使人能夠以更完善的愛來愛天主、光

<sup>19</sup> 聖多瑪斯，《神學大全》，第三集第一題第三節釋疑 3。

榮天主一亦不構成救贖罪人作為直接目的的阻礙。如同奧脫結論說：「多瑪斯派學者的答覆是，救贖人類確是聖子降生的最近目的，但並非最終與最高目的」<sup>20</sup>。

由以上聖多瑪斯與董思高對於基督的首要性之爭論，可看出兩者並非沒有任何的交集：多瑪斯並未完全否定董思高所強調降生成人的絕對首要性是天主的愛；而董思高亦指出救贖是降生成人奧蹟的必要理由，如同聖多瑪斯所指出的最近理由。特別在中世紀時，人類對宇宙的浩瀚與進化歷史所知極為有限，強調救恩的絕對必要性，仍然是對於基督的首要性的最佳表達。

聖奧斯定體認到「因為所有人都犯了罪」這一事實：也就是說，在罪惡中的人與天主施與的恩寵，是何等的不相匹配。當他經歷耶穌基督的救恩，而由內心發出讚嘆時，他自然地說：「若亞當沒有犯罪，天主何竟纡尊降世呢？」然而，人類在如此不配受恩寵的情況下，天主卻絕對忠信地實現祂對人類恩愛的盟約，使人更加能夠聯合於耶穌基督的愛，結合於天主，而這，才是董思高所要維護的立場。

接下來，我們要繼續探討「宇宙性基督」這個當代議題，如何以耶穌基督的絕對首要性進行詮釋，學者如何運用董思高的論點，以及其聖經基礎的研究。

---

<sup>20</sup> 《天主教信理神學》上冊，293 頁。

### 三、宇宙性的基督

真福雷永明 (Blessed Gabriel M. Allegra) 神父在 1942~1945 年期間，與德日進有過定期的會面，探討基督的首要性問題。他在 1970 年將這段期間的談話出版，內文中提到在一次的會面中，雷永明神父為德日進解說董思高之基督的絕對首要性學說時，引述了一位由安立甘宗皈依天主教的神父 Faber 的話：

「如果基督是在我們之後才被命定，且是因為我們，也唯獨要拯救我們，這三個駭人的結果得出：第一，基督將欠我們感恩之情；第二，我們應該在某些方面比祂更優越；第三，祂的存在必須因為有罪。<sup>21</sup>」

雷永明神父附加說：

「如果罪和接踵而至的救贖是偶然的，或如某些人聲稱，是降生成人的動機，那麼，所有天主外在的行動將匯聚在人身上，以致於天主外在行動的目的，將不再是祂自身之善的展現和傳達，而是人類的拯救，好像天主不能夠達到祂外在的光榮，除非透過人類的愛和崇敬。」

他又繼續引述董思高的話說：「整個受造物全部的光榮，也遠不及基督的光榮，所以那是不可能的：如果人類未犯罪，天主就會放棄如此的傑作」<sup>22</sup>。

<sup>21</sup> Gabriel M. Allegra, O.F.M., *My Conversations with Teilhard De Chardin of the Primacy of Christ*, translated by Bernardino M. Bonansea, O.F.M., (Chicago : Franciscan Herald Press, 1971), p.94.

<sup>22</sup> *Ibid.*

德日進在與雷永明的對話中說：「為所有的科學、所有的存有，需要一個原理、一個中心，和一個結局：阿耳法和教默加，且那只能是基督」。在他們的對話中，不只一次地驚嘆說：「我們需要一個宇宙的基督」<sup>23</sup>。Delio 在她的文章中，也問了一個問題：「如果罪是降生成人的理由，如同教會所維持的，那麼 140 億年的進化生命，可能完全與基督的奧秘無關嗎？」<sup>24</sup>當代自然科學的發現，更迫切地需要神學上做一個答覆：降生成人以救贖世人的耶穌基督，是否也是宇宙的基督。

Delio 引述董思高的話說：「天主是完美的愛，且祂的意志也根據此完美的愛。因為完美的愛，不能意願任何低於完美的愛」<sup>25</sup>。也就是說，天主預知與預定降生成人的工程，乃是依照其最高的善，拯救罪人是次要的善，因為犯罪是偶然的（contingent），最高的善與意志的決定，不能取決於一個次要的善，而且是一個偶然的行動，否則就會導致一個結果：天主起初創造世界與道成人身的基督無關。

聖文德在《神學乃萬學之宗》一書中，論及降生成人與蹟時說：

「宇宙間最奇偉、最崇高的優點，唯有在某種理由<sup>26</sup>寓居於其內的物事（存在於物質內的一切），理性理由寓居於其

<sup>23</sup> Ibid. p.70.

<sup>24</sup> Revisiting the Franciscan Doctrine of Christ, p.17.

<sup>25</sup> Ibid. p.8.

<sup>26</sup> 即：受造物的本性。

內的物事(具有理智的人)，與標準理由寓居於其內的物事(天主聖言)共同結合於一個位格時，始能出現。而這正實現於天主子降生成人的奧蹟中。因此可說，整個自然哲學都在上述比例下，宣揚永遠受生和成人的聖言，祂好似原始和終結，既受生於時間之先，又成人於世代之末。<sup>27</sup>」

天主既創造了人，祂意願人永遠宣揚降生成人的聖言，不論人是否犯罪，天主一切的豐富都存在於降生成人的傑作之中。因此，「當時期一滿，就使天上和地上的萬有，總歸於基督元首。……我們是由那位按照自己旨意的計畫施行萬事者，早預定了的，為使我們這些首先在歐西亞內懷著希望的人，頌揚祂的光榮」(弗一 10~12)。

天主預定一切的萬有，都要被聯合於基督元首，為使一切天主的創造，都能頌揚祂的光榮。我們可以說，當人犯罪以後，並未影響天主從萬始之始的預定計畫：一方面，亞當的罪也在天主的預知之中；另一方面，人的罪惡不影響天主的忠信，天主仍持守祂原始意願的美善，以此絕對地顯明祂至高無上的愛。

天主的愛既然是無限的、完全的，因此，「完全的愛不能自我包含，而必須自由地與他者分享」<sup>28</sup>。Delio 認為，聖文德的思想有著物質將會朝向精神的趨向。她引述說：「他(聖文德)

<sup>27</sup> 韓山城譯，《心靈邁向天主的旅程》( *Itinerarium Mentis in Deum* ) (台北：安道社會學社，1974)，84 頁。

<sup>28</sup> *Revisiting the Franciscan Doctrine of Christ*, p.12. Delio uses St. Bonaventure's terms.

思想一個觀念：物質自身被精神化，且呼求 (cried out) 完美」<sup>29</sup>。因此，基督亦是一切物質存有聯合在天主內最完美的展現。她認為基督的絕對首要性，表達出在天主聖三之愛中降生成人的可能性：「一個沒有基督的宇宙，如同沒有首領的宇宙」<sup>30</sup>。拯救罪人的工程，是整合於宇宙完成的工程之中：宇宙完成，指向耶穌基督；對宇宙的救贖，亦是透過十字架上的耶穌的救贖工程所完成。她又引用聖文德的話說：「天主下到離祂最遠之處，使一切在祂的愛中和好」<sup>31</sup>。十字架就是離天主最遠之處，降生成人的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更加顯明天主的上智與大愛，將一切萬有都聯合在基督之內，並帶往天主聖三之愛中。在降生成人的奧蹟中，實現了救贖和宇宙創造的完成。耶穌基督的絕對首要性，表達出祂是宇宙的基督。

學者亦從聖經中，尋找耶穌基督絕對首要性的根據。《厄弗所書》二 7：「為將自己無限豐富的恩寵，即祂在基督耶穌內，對我們所懷有的慈悲，顯示給未來的世代」，指出天主的慈愛，豐富地預定在耶穌基督內，藉著耶穌基督的降生成人，我們的每一個世代都將認識天主的聖愛。

董思高認為「預定」(predestination) 有兩個層面：第一個層面是天主永恆的意向或目的，它在任何人與任何事件之先；另

<sup>29</sup> *Ibid.*, p.13.

<sup>30</sup> *Ibid.*, p.17.

<sup>31</sup> *Ibid.* “God reaches down to what is furthest from him and reconciles all things in his love.”

一個層面是此目的於時間中的實現，一種實行的方面<sup>32</sup>。因此，從永恆之中，降生成人在天主的預知，與在歷史中的實現是同一個天主的預定，是同一個行動，這顯示降生成人的絕對優先性。

天主是愛，天主的每一個行動都帶著愛，因此，被祂所愛者，能夠以最高的愛來愛祂，是愛的行動最完美的實現與目的，而此實現，也只有在耶穌基督內能夠達成。「因為祂於創世以前，在基督內已揀選了我們」（弗一4），天主創造的行動之先，已預定降生成人的計畫，也已預定了我們在此計畫之內歸屬耶穌基督，其目的是「為頌揚祂恩寵的光榮，這恩寵是祂在自己的愛子內賜與我們的」（弗一6）。因為降生成人（Incarnation）是在自然秩序中最高的完美<sup>33</sup>，此最高的完美，只能來自於最崇高的意志行動，亦源自至高的愛。因此降生成人是天主聖愛的最高表現。

「的確，天主豐厚地把這恩寵傾注在我們身上……為使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是全照祂在愛子內所定的計畫。」（弗一8~9）

筆者要再從天主作為第一因，尋找前述理論的形上學基礎。當代哲學家吉爾松（Etienne Gilson）在其《中世紀哲學精神》

<sup>32</sup> *A primer on the absolute primacy of Christ*, p.23.

<sup>33</sup> *Revisiting the Franciscan Doctrine of Christ*, p.7. “Matthew of Aquasparta (1282) held that the Incarnation was supposed for the perfection of the natural order.”

中，談到天主為甚麼創造時說：「尋找創造的充足理由，並不表示尋找創造行動的原因，因為創造的行動正是天主自己。天主沒有原因，他自己就是原因」<sup>34</sup>。

進一步引申，從創世的原因來看，降生成人的原因只能是天主自己，而天主的創造行動又在基督內<sup>35</sup>，因此，從理智上來說，我們無法理解如何在天主內會有恰當的因果關係，更別說降生成人的原因會從屬於天主之外的受造物（亞當之罪）。若再從降生成人是天主的意志來看，「正因為天主是存有本身，祂只能以自己為目的，祂若在自己以外還預設了其他目的，就是矛盾。唯一可理解的天主意志之目的，便是天主的存有本身，而存有就其為意志之目的而言既然與善等同，則我們可以說天主唯一可能的目的，便是祂自己的美善」<sup>36</sup>。

換言之，形上學推論可以找到降生成人奧蹟的最終根源：降生成人只能是為了天主自身的美善，其效果是使萬有都分享祂的美善。降生成人是天主最傑出之工程，以彰顯祂的美善。

吉爾松認為，天主教所認為的自然界具有深度，它不但超越物理次序，還包含形上界，而且為神秘鋪路<sup>37</sup>。聖文德在《心靈邁向天主的旅程中》亦認為，宇宙萬物皆帶有天主的痕跡。

<sup>34</sup> Etienne Gilson 著，沈清松譯，《中世紀哲學精神》（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2001），86~87 頁。

<sup>35</sup> 哥一16：一切都是藉著祂，並且是為了祂而受造的。

<sup>36</sup> 《中世紀哲學精神》，87~88 頁。

<sup>37</sup> 《中世紀哲學精神》，93 頁。

因此，我們所居住的世界，那怕宇宙再浩瀚，它不僅僅是一個物質性的世界，它無法以自然科學定律來獨霸衡量的標準，而是一切之一切皆是分享天主的美善，而一切的美善都是藉著基督、通過基督、並在基督內，得到了超越性的特質。宇宙基督的真正意涵也在於此：一個以基督為中心的宇宙觀。

為本段的論點做一小結：許多學者認為，宇宙性基督無法建立在以原罪為基礎的基督論與救贖論，因此尋求董思高之理論，予以論證宇宙性基督有力的支持。即便如此，Delio 在談到宇宙的基督與人類的救主之關聯時，亦是將拯救罪人的工程作為最近目的，最終目的則是宇宙的完成—人類與宇宙萬物聯合於耶穌基督進入天主之愛中。形上學的推論，證實的是天主作為第一因，耶穌基督降生成人奧蹟的根源，只能是天主自己，不論是由天主的創造或是天主的自由意志來說，降生成人奧蹟都是天主至善至美的彰顯。然而，形上學的推論結果與人類的原罪沒有因果關係，因此，它並不阻礙或否定降生成人的直接理由—拯救罪人。

接下來，我們要從教宗在《納匝肋人耶穌》書中，提到耶穌基督作為「新梅瑟」的角度所彰顯的「子性」，給予宇宙性基督不同的詮釋。

#### 四、新梅瑟：人類的救主和宇宙的基督

教宗本篤十六世在《納匝肋人耶穌》書中，以耶穌是「新梅瑟」來詮釋耶穌基督的奧秘。梅瑟在聖經中有幾個特點：他

是一位先知、是一位能代表以色列人民面見天主的人，也是天主揀選拯救祂子民的人。梅瑟離世前，天主預許要興起一位像梅瑟的先知<sup>38</sup>，而此先知的條件，是必須能夠像梅瑟一樣面對面（face to face）會見天主<sup>39</sup>。事實上，梅瑟本身也未真地與天主面對面，當梅瑟求問天主：「求祢把祢的榮耀顯示給我」（出卅三18）時，天主拒絕他的祈求說：「我的面容你絕不能看見，因為人見了我，就不能再活了」（出卅三20），「你將看見我的背後，但我的面容，卻無法看見」（出卅三23）。因此教宗引《出谷紀》來表明：以色列人直到耶穌基督的降生成人，從未等到「新梅瑟」的出現，而他們也一直期待這位新梅瑟的到來。這位新梅瑟在新約的啓示下，指向耶穌，而梅瑟是耶穌基督降生成人的預像<sup>40</sup>。

首先，因為「所有的人都犯了罪，都失掉了天主的光榮」（羅三23），因此當梅瑟請求天主顯示祂的榮耀時，表達出人類渴望重獲所失掉的天主的榮耀。然而，造物者與受造物之間有無限的差距<sup>41</sup>，天主無法顯示自身給梅瑟看。人的這份渴望，

<sup>38</sup> 申十八15：「上主你的天主，要由你中間，由你兄弟中，為你興起一位像我一樣的先知，你們應聽信他。」

<sup>39</sup> 申卅四10：「以後在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一位像梅瑟一樣的先知，與上主面對面地來往。」

<sup>40</sup> *Jesus of Nazareth*, pp.3~5.

<sup>41</sup> DS 806。在造物主與受造物之間，若不另外指出不同點的話，那就不能有什麼相同點了；或：受造物與造物者之間任何的相同點，沒有一點不是被更大的不同點所充滿。

只有降生成人的耶穌基督可以滿足：「從來沒有人見過天主，只有那在父懷裏的獨生者，身為天主的祂給我們詳述了」（若一 18）。耶穌滿全了天主要興起如梅瑟一樣的先知的許諾，從此，「對於真正梅瑟的殘缺不全的形像，現在完全實現在耶穌的位格之中：他活在天主的面前，不只像一位朋友，而是子（Son）：他生活在與天父最親密的聯合之中」<sup>42</sup>。

第二，新梅瑟的另一項要求，是其王國的和諧：

「豺狼將與羔羊共處，虎豹將與小山羊同宿；牛犢和幼獅一同飼養，一個幼童即可帶領牠們。母牛和母熊將一起牧放，牠們的幼雛將一同伏臥；獅子將與牛一樣吃草。吃奶的嬰兒將遊戲於蝮蛇的洞口，斷奶的幼童將伸手探入毒蛇的窩穴。在我的整個聖山上，再沒有誰作惡，也沒有誰害人，因為大地充滿了對上主的認識，有如海洋滿溢海水。」（依十一 6~9）

這段經文，象徵著宇宙萬有都在祂的王權下和諧共處，宇宙（大地）充滿了對上主的認識，最深的認識代表對天主的聖愛最完全的認識，這一切也都實現在耶穌基督的位格當中。

吉爾松在論及「理智及其對象」時說：

「假如有任何東西可以認識，那是因為藉著諸有與天主理智的相符。這是你在亞里斯多德的著作中絕對找不到的一點，這話所隱含的創造觀念，在亞氏著作中亦付諸闕

<sup>42</sup> *Jesus of Nazareth*, p.6.

如：事物即真理，按照其符合於其原因，即天主的理智。<sup>43</sup>」

正如聖經中所說：「又將萬有置於祂的腳下，使祂在教會內作至上的元首，這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就是在一切內充滿一切者的圓滿」（弗一 22-23）。這再次顯明宇宙的基督與降生成人的基督的統一性，宇宙所充滿對上主的認識，豐富地存在基督之內，基督一切的圓滿，也顯明在教會—基督的身體—之中。

問題是，這位新梅瑟—父懷裡的獨生子—如何把人類及整個宇宙，都牽引到祂之內？我們如何能夠在祂之內，滿足面見天主榮耀的渴望？關鍵就在於耶穌基督的子性（Sonship）：

「請看父賜給我們何等的愛情，使我們得稱為天主的子女，而且我們也真是如此。」（若壹三1）

降生成人的奧蹟來自於天主的聖愛，而此降生奧蹟最高的成就，在於使人成為天主的子女，這個目的是天主的預定，因為「祂所預選的人，也預定他們與自己兒子的肖像相同，好使祂在眾多弟兄中作長子。天主不但召叫了祂所預定的人，而且也使祂所召叫的人成義，並使成義的人分享祂的光榮」（羅八 29~30）。由此，天主預定降生成人奧蹟有兩個目的：第一，召叫人聯合於基督，並與基督相似；第二，使人性達到更高的完善（成義），得以分享（看見）祂的光榮。

天主聖愛，乃是要藉耶穌基督，使我們成為天主的義子：

---

<sup>43</sup> 《中世紀哲學精神》，244 頁。

「又由於愛，按照自己旨意的決定，預定了我們藉著耶穌基督獲得義子的名分，而歸於祂」（弗一 5）：也唯有得著義子的名份，我們才得以圓滿地、豐厚地被聯合在耶穌基督的位格內，完全地融入天主的愛中。

第三，新梅瑟是走向全世界，或說整個宇宙。教宗在闡述路加的山中聖訓觀點時認為，依照路加的敘述，耶穌山中聖訓以後，立即召叫了十二宗徒，這十二宗徒是耶穌徹夜祈禱下的果實。耶穌的召叫代表了祂所擁有的無上權柄及豐富的權能。當他們下山以後，立即有成群的民衆湧來要聽講。因此山中聖訓在路加的安排下，是為了全世界，召喚跟隨祂的人成為服務全世界的門徒<sup>44</sup>。

從教宗的詮釋中，我們可以進一步說，耶穌基督降生成人，是為要召叫我們跟隨祂，走向世界，走向宇宙，參與祂在無始之始即預定的救恩工程，使整個宇宙的進化朝向祂、在祂內達到圓滿，人類被召喚成為天主的助手，以耶穌基督為長兄，跟隨祂使萬有歸向天主。

最後，新梅瑟是顯聖容的耶穌基督。教宗詮釋梅瑟從西乃山下來以後，面上帶著天主的榮光；耶穌顯聖容時，祂不接受光，因祂本身就是光。在耶穌顯聖容時，厄里亞和梅瑟與耶穌交談的內容，指向耶穌基督要如何受難和復活，因此，耶穌的受難與天主的光榮，是同一奧蹟的兩面。受難轉向光明、轉向

---

<sup>44</sup> *Jesus of Nazareth*, pp.68~69.

自由、轉向喜樂<sup>45</sup>。由此，我們不難進一步推想，人類的救恩史與宇宙的進化史，如何藉著降生成人的奧蹟聯繫起來，這奧蹟難道不是從無始之始在天主永恆的預定中嗎？耶穌基督的絕對首要性，藉著「新梅瑟」的到來得以彰顯。而耶穌基督作為預許的新梅瑟，既是人類罪惡的拯救者，亦是世界的救主，宇宙的基督。

## 五、結論

本文針對中世紀存在的爭論—沒有原罪，沒有降生成人奧蹟—作了澄清。首先，聖奧斯定在談到耶穌降生成人是為了拯救罪人，別無其他目的時，並未排除此目的的根源，是天主為要顯明祂對人的恩愛。聖多瑪斯從聖經的啓示，推論降生成人奧蹟是為拯救罪人，亦不排除天主全能上智的安排，亦可能在亞當未犯罪的情況下仍降生成人。因此，教會傳統信理神學為了維護基督救恩的唯一性與首要性，較為支持聖多瑪斯的主張。筆者嘗試說明中世紀聖多瑪斯與董思高的論點，沒有內在的衝突，反而呈顯出天主之愛的行動與救恩計畫的一體性。

教宗本篤十六世在《納匝肋人耶穌》書中，將舊約預許的「新梅瑟」與道成人身的耶穌基督聯繫起來，這位新梅瑟因為是唯一與天主面對面的「人而天主」，因此祂能將全體人類收納於祂藉受難復活所獲得的光榮中，使人類因罪惡所喪失的原始恩寵，不只是重新恢復，更因耶穌基督的子性，得以提升獲

---

<sup>45</sup> *Ibid*, pp.310~311.

得了義子的身分，一同成為天主的子女。

顯聖容的耶穌基督與梅瑟交談，所言之物是新梅瑟的光榮——藉著受難於十字架上的光榮。它象徵著人被罪惡捆鎖的悲劇，銷融於天主的絕對忠信所展示於人的恩愛中，顯示天主預定萬有藉耶穌基督與祂結合的計畫之優位，絲毫不受魔鬼驅使下的罪惡所攔阻，反倒使人在基督內重獲恩寵，能夠自由地回應天主的慈愛，與基督同受光榮。

新梅瑟的王權是使宇宙萬物和諧地共存於天主的愛中，全體人類在耶穌基督內分享了此王權，帶著使命與義務使宇宙萬物朝向於基督內的圓滿，宇宙的終向，藉降生成人的奧蹟得以實現。

耶穌基督作為人類的救主，與宇宙的救主亦是一體的。從今日人類所面臨的重大難題：生態的浩劫、恐怖主義的威脅、飢餓與貧窮、武力的壓迫等，都與人類結構性的罪惡脫不了關係。對於地球之外的宇宙，尙未成為人類科技唾手可得的資源，但從太空的競賽與南北極資源的爭奪，都可看出人類罪性的潛在發動，若沒有耶穌基督的救贖，或者人類若不接受此救贖，宇宙將無可倖免於難。因此，耶穌基督作為人類的救主，也必然是宇宙的救主。天主希望人在耶穌基督內，真正認清自己的身分，以及自己在創造工程臻於圓滿的角色。換言之，當代在探討宇宙的基督時，若忽略了以罪的拯救作為前提，就失去了宇宙的基督其真切意義之所在，也缺漏了人的責任與使命。這其實也是聖多瑪斯以他當時的時代背景所能理解的立場。

梵二大公會議文獻《教會憲章》第 48 號，論及旅途教會的末世特質中說：

「我們因耶穌基督而加入教會，我們藉天主的聖寵而在教會內獲致聖德，這教會只有在天上的光榮中，才能完美，那就是萬物復興的時候（宗三 21），也就是和人類緊接相連，又藉人類以達其終向的普世萬物，將和人類一起，在基督內達到圓滿境界的時候。」

這段話，清晰地指出基督普世救援的意義，不只是拯救人的罪惡，更是賦予基督的奧體—聯合於基督救恩的教會—嶄新的使命，藉著基督、並聯合聖神，使萬物復興，並在基督內達到普世萬物的終向：光榮天主。由此，耶穌基督的降生成人之意義，更加地充滿天主之恩愛與智慧，以及人類在受造的宇宙中之永恆地位與使命。人類受到天主如此的恩寵，參與天主永恆的創造及救贖計畫。創造與救援在宇宙的基督中合一。我們由此才更能肯定耶穌基督的絕對首要性，是人類及宇宙希望的根源及終向。